



搞定幼兒 先搞懂他的氣質 作者：張黛眉

從幼兒能理解父母的語言與非語言反應的那一天開始，管教就成為父母很重要的一件工作。

管教的目的是為了幫助孩子學習並建立良好的行為習慣。有的孩子很乖，有的孩子很皮，其實孩子好不好教，和心理學領域所提出的天生「氣質」有很大的關係。一般來說，活動量大、堅持度高、反應強度強的孩子，比較容易帶給父母行為管教上的挫折，以下提供相對應的氣質管教法：

★活動量大：活動量大的孩子靜不下來，內在較缺乏結構和限制，他們的行為常常比較衝動，沒有考慮後果。父母要給孩子具體簡明的規範，讓孩子知道什麼行為是可以被接受的，什麼是不被接受的行為。擁有這項氣質的孩子，所需的活動量比一般孩子大很多，父母需提供更多發洩精力的機會，讓孩子充分的活動後，通常晚上也比較容易入睡。儘量少帶他去需要安靜及會限制他行動的地方，像是聽音樂會、看畫展、氣氛優雅的餐廳……等，以免增加孩子的挫折感，給彼此帶來麻煩。若是孩子尚未學會自我控制，但又必須前往要求安靜的場合時，請事先預備好一些不會製造吵鬧又可以讓孩子消耗精力的玩具。在進入這個場所前，先和孩子約法三章。在過程中，隨時給孩子鼓勵和提醒，並且視孩子的狀況拿出**法寶一、法寶二、法寶三**等事先準備好的方案，來轉換孩子的活動，讓孩子的活動量能適度的得到滿足，不至於在過程中造成干擾。

★堅持度高：堅持度高的孩子太有主見，老愛唱反調，不願意順從。爸媽如果說：「不可以！」「不行！」立刻會激起孩子的鬥志，他會想：「只要我再堅持久一點，再多說一些理由來說服，一定可以改變爸媽的心意。」所以他們的意志強烈，不容易屈服，很少會輕易的放棄自己的主張和想法。

在孩子的嬰幼兒階段，最好在家裡提供一個寶寶可以自由探索的安全環境，以免整天都在對孩子說：「不行！」「不可以碰！」「不可以去那邊！」當孩子大一點之後，就要建立清楚的家規，避免天天為了小事和孩子僵持不下，爭論不休。由於堅持度高的孩子想達到目的時會不擇手段，所以非常會鑽法律的漏洞。在訂定規則時，一定要說明清楚，並且考慮到各種不同的情況。**當孩子出現無理的要求時，父母也要發展出一套孩子可以識別的表達方式，讓孩子知道他已經觸到底線，父母絕對不會再妥協，他再堅持也沒有用。久而久之，孩子會學到，當父母出現這種訊號時，自己就不必再堅持下去了。**

孩子被指責時的反應也因人而異。堅持度高的孩子被管教時，常不願低頭。孩子的反抗會激怒父母，不像有些孩子一犯錯，很快就認錯求饒，父母反而會心軟而原諒他。孩子沒有表現出自責和後悔的樣子，不代表他沒有感覺到自己做得不對。孩子做錯事時，自己也感覺很不好，有的孩子自尊心較強，不願在權威面前低頭。**父母還是要保持「溫和而堅定」的態度，就事論事。**在孩子慢慢長大之後，告訴孩子桀驁不馴的表情和態度，只會激怒大人做出更嚴厲的處罰，讓孩子知道父母的用心是為了他好，不是用權威在壓制他。在進行管教時，要切記不要做人身攻擊或羞辱孩子，或是用收回父母的愛來威脅。

★反應強度強：擁有這項氣質的孩子，當事情不如意時，就會大哭大鬧，用情緒操控父母。**當孩子意圖要操弄父母時，父母最好的態度是「溫和而堅定」，不用生氣也不必大吼大叫，態度可以維持溫和，但表情是堅定的。保持心平氣和，說話愈小聲愈好，只要重複原則即可。**例如，小聲的說：「哭哭也沒有用，不可以就是不可以。」當孩子看到父母不為所動的態度，就知道已經踢到鐵板了，再哭鬧也沒有用。

反應強度強、較急躁衝動的孩子，會用打人的行為來替代。他們打人並非故意攻擊，只是反映出他無法有效運用語言來表達情緒或解決問題。父母只要心平氣和的引導，孩子會逐漸以較成熟的情緒行為模式來取代打人行為。當孩子出現打人、咬人、踢東西或丟東西等行為時，父母必須立即介入制止，不能袖手旁觀或是忽略，否則孩子會以為你默許他的行為，而繼續使用這種行為來達到目的。

但是，父母也不用氣急敗壞的處罰他，尤其要避免用打人的方式處罰打人的行為。你可以心平氣和的告訴孩子：「你可以生氣，但是不可以打人。」握住孩子的手，制止打人的行為，然後把孩子帶開打人的情境，幫助他把情緒說出來：「你好生氣喔！你快要氣炸了！」**每個孩子的天生氣質不同，在幼兒階段會出現的行為問題也大不相同。父母如果能了解孩子的特質，採用適合的管教策略，就不會因為缺乏方法而感到挫折無力，進而產生憤怒的情緒，用打罵的方式來解決問題。**

資料引用：<http://www.parenting.com.tw/article/article.action?id=5043491&page=3>